

二〇〇三年秋季全時間訓練信息綱目

主題：以賽亞書中神的經綸

第二十三篇 基督作約與光，成為神完全的救恩

讀經：賽四二5~7，四九6，8下~9上，羅十3，三21~28，四22~25，五18，一16~17，八4

壹 基督作耶和華的僕人，乃是藉着作神選民的約和光而事奉神，使祂成為神完全的救恩—賽四二5~7，四九6，8下~9上：

- 一 基督藉着祂的死與復活，按着神的義作神完全救恩的根基，成了新約，就是新遺命—路二二20，詩八九14：
 - 1 基督作耶和華的僕人，是藉着成爲一個約，來事奉神—賽四二6，四九8下：
 - a 基督藉着爲我們死來服事我們，乃是藉着成爲一個約來服事我們。
 - b 基督事奉神，乃是藉着死與復活而將生命供應我們—可十45，約十二24。
 - 2 在新約裏，我們似乎得着了許多事物，但實際上，我們惟一所得着的，就是基督—來八10~13：
 - a 基督是新約的實際，所以，基督**就是**新約，新遺命。
 - b 藉着基督的死所立的新約，將基督給了我們—路二二20，太二六27~28。
 - 3 基督作約，顧到神的義，因此，那約是神救恩的根基。
- 二 神將基督作爲光給了外邦人，使祂成爲神對所有世人的救恩—賽四二6，四九6：
 - 1 這光產生一個結果，就是基督成了給我們的神聖生命—約九5，一4，9，八12。
 - 2 基督作光，來施行神的救恩，將神的救恩總結在生命裏—羅五10。
 - 3 這光的生命成了神在祂的義裏對我們的救恩。
- 三 基督作約和基督作光加在一起，就等於神完全的救恩—三21，五10，18。
- 四 我們基於神的義，並在神的生命裏，就享受神作我們的產業—徒二六18。

貳 神完全的救恩乃是基於祂的義，而總結於祂的生命—羅十3，三21~28，五18，一16~17：

- 一 神的義就是神在公平和公義這面的所是—十3，三21~23：
 - 1 因着我們墮落了，神就必須照着祂的義來對待我們。
 - 2 神是公義的神，若是祂公義的要求不能得着滿足，祂就不能赦免罪人—約壹一9。
- 二 稱義是神照着祂義的標準稱許我們的行動—加二16，羅三28。
- 三 神稱義的證明乃是基督的復活—四22~25：
 - 1 基督救贖的死，作神稱義我們的根據，已完全爲神所悅納；基督已經復活，證明了這點。
 - 2 復活的基督坐在神的右邊，證明祂爲我們的代死使神得着滿足，並且我們已經蒙神稱義—約壹二1。

3 現今基督已經死了，並且已經從死人中復活，神就不可能改變祂要赦免我們的心意；神受祂的公義束縛，必須赦免我們——9。

四 神將基督給了我們作神的義——林前一30。

五 我們對基督的經歷，乃在於神義的根基——詩八九14。

六 神的公義藉着基督的死來稱義我們，而神的生命藉着基督這賜生命的靈，使我們有新生的起頭——羅十3，加二16，21，羅五18，弗二5，林前十五45下：

1 神的定罪藉着基督作為約就消除了；來自撒但的死，藉着基督作那產生生命的光就被廢掉了——約八12。

2 基督在復活裏成了賜生命的靈，將在神裏面的生命分賜到我們裏面，使我們活過來，重生我們，使我們成為神的兒女——三3，約壹三1，約一12~13，羅八15。

叁 新耶路撒冷乃是神完全救恩的具體表現，而神完全的救恩乃是神的義作根基，以及神的生命作總結的組成——啓二—2，10，19~20，23，二二1~2：

一 新耶路撒冷的根基乃是神的義同着神的信實——二一19~20。

二 新耶路撒冷的內容是由光所產生的生命——23節：

1 整個新耶路撒冷乃是生命的，建在義的根基上——二二1~2。

2 生命乃是義的總結，而義乃是生命的基礎、根基。

肆 接受並享受神完全救恩的路，乃是藉着呼求主的名，來操練我們的靈、照着靈而活、並住留在我們那有基督同在的靈裏——羅八4，十12~13，提後四22。

伍 神完全的救恩乃是滿了泉源的；我們需要學習藉着呼求主的名，從這些泉源取水——賽十二2~6。